

证券代码：400145

证券简称：网力3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能源投资
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合并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网力”或“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披露了《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合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披露间接控股股东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投集团”）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于当日签署了《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合并协议》，实施新设合并（以下简称“本次合并”）事宜。

2025年1月14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发来的通知，获悉川投集团与能投集团于当日签署了《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合并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根据该《补充协议》，新公司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四川省国资委”）、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发展”）及四川省财政厅，实际控制人为四川省国资委。四川省国资委、四川发展及四川省财政厅出资金额分别为15,516,740,000元（占比50.054%）、14,053,230,000元（占比45.333%）、1,430,030,000元（占比4.613%）。《补充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公章后生效。

本次合并尚需履行其他相关必要的程序。

截至目前，本次合并暂不涉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构成重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公司将根

据本次合并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由于本次合并事项后续尚需履行其他相关必要的程序，能否履行完毕相关必要程序以及是否进行或完成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4日

